

佛 光 大 學 收 據

所得已歸戶

款項及用途			計算標準		
給付總額(A)	(大寫)				
個人代扣款 (B)	所得稅\$_____ 勞保費\$_____ 健保費\$_____ 勞退/離儲金\$ 二代健保補充保費\$ *兼職所得(所得代碼50):未在本校投保健保且給付達基本工資 27,470 元以上,未提具免扣取二代健保證明文件者,一律扣取補充保費。 *執行業務所得、租金所得(所得代碼9A、9B、51):給付達 20,000 元以上,未提具免扣取二代健保補充保費證明文件者,一律扣取補充保費。				
實領金額 (A-B)	\$				
領款人	(簽章)				
身分證字號		外籍人士證號 (含大陸人士)		國 籍	
服務單位		職稱			
戶籍地址					
領款方式	☐ 匯款, 帳 號 姓 名 : 銀行名稱(郵局名稱): 分行名稱(局 號): 帳 號: ☐ 款項先行代墊, 代墊方式 ☐ 借款 ☐ 零用金 ☐ 個人代墊, 代墊人簽名_____				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					

註一:大寫金額請用零、壹、貳、參、肆、伍、陸、柒、捌、玖、拾、佰、仟、萬填寫

註二:持有外僑居留證之外僑或大陸地區人民:

請填統一證號10碼(前兩碼為英文字母,後8碼為數字,通常書於外僑居留證上)。

未持有外僑居留證之外僑:

請填統一證號10碼(護照上西元年月日8碼及英文姓名前2碼)。範例:生日1961年4月2日,姓名LINDSAY

ALAN GENE,則統一證號為19610402LI 非取LA。

未持有外僑居留證之大陸地區人民:

請填統一證號7碼,則第一位填9,第2位至第7位填西元出生年後兩位及月、日各兩位。範例:生日1961年4月2日,則統一證號為9610402。

註三:本校請您提供的個人資料,係供處理法令相關業務所需,並將確實依個人資料保護法收集、處理及利用您的個人資料。因公眾安全或查核、稽核之需要,政府相關單位要求本校提供特定個人之資料時,本校將視合法正式的程序下做可能必要之配合。